



# 大会

第七十二届会议

##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8 Januar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三委员会

#### 第 4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贡纳松先生.....(冰岛)

### 目录

议程项目 72： 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议程项目 108： 国际药物管制(续)

议程项目 27： 社会发展(续)

(b) 社会发展，包括与世界社会状况以及与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有关的问题(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更正请在一份备忘录内，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并反映在记录文本上。更正请尽快送交文件管理科科长(dm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7-20519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72：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C.3/72/L.37， A/C.3/72/L.38， A/C.3/72/L.39/Rev.1， A/C.3/72/L.44/Rev.1， A/C.3/72/L.47， A/C.3/72/L.51/Rev.1， A/C.3/72/L.55)

决议草案 A/C.3/72/L.37：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而针对他人实施的不容忍、丑化、污蔑、歧视、暴力煽动和暴力侵害行为

1.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2. **Moussa 先生**(埃及)代表属于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的联合国所有会员国介绍决议草案。他说，人们对宗教不容忍、歧视和相关暴力事件以及基于宗教或信仰的负面陈规定型观念不断增多深感关切。继仇外心理、不容忍、种族主义和歧视现象在全球范围重新抬头之后，民粹主义领导人和右翼政治运动越来越多地在煽动对特定宗教、族裔、民族或其他群体的仇恨和社会排斥的基础上，制定其政治和社会纲领。这侵犯了基本权利和自由以及人的尊严，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和社会稳定构成了真切的挑战。应当承认，民主和法治与任何形式的歧视或不容忍都是不相容的。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是协商一致的案文。
3.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澳大利亚、白俄罗斯、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古巴、厄立特里亚、加纳、日本、泰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4. **Qassem Agha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由于叙利亚不是伊斯兰合作组织的成员，叙利亚代表团希望以本国身份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5. 决议草案 A/C.3/72/L.37 获得通过。
6. **Naur 女士**(爱沙尼亚)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她说，欧洲联盟是建立在不歧视、容忍和尊重人权(包括表达自由以及思想、良心和宗教或信仰自由)的基础之上的。欧洲联盟仍然致力于开展对话，以解决偏离和误解这些价值观的问题。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呼吁各国对不容忍和歧视行为作出回应，同时确保充分尊重国际人权法。

7. 欧洲联盟强烈谴责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不容忍、歧视和暴力，以及可能构成煽动歧视、敌意或暴力行为的任何鼓吹宗教仇恨的做法。欧盟还高度重视意见和表达自由，这种自由与宗教或信仰自由以及其他人权和基本自由有着内在的联系。欧洲联盟希望重申其坚定信念，即：表达自由是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的歧视、仇恨和暴力的一个强有力和必不可少的工具。对表达自由的任何限制都可能破坏打击宗教不容忍的努力，因此，应当敏感地加以实施，绝对不可用作任意限制基本权利的借口。如果确实有必要，这种限制必须是依法规定的和相称的，有合法的目的，并造成最少的干扰。换言之，任何此类限制必须符合《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九条规定的要求。

8. 欧洲联盟承认对话在打击宗教仇恨表现方面的巨大价值和关键作用，因此欢迎有关方面认识到：公开辩论各种思想以及宗教间、信仰间和文化间对话是防范宗教不容忍行为的最佳保护措施之一。欧洲联盟还同意以下的论点，即：宗教不容忍会在来自不同国家和不同国家内部的个人之间造成仇恨和暴力；并认为宗教仇恨在地方和国家两级对个人人权和基本自由构成威胁。国家和地方当局负有打击宗教不容忍行为的主要责任，这是它们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更广泛责任的一部分。不得以文化多样性和宗教传统为由侵犯国际法保障的人权或限制其范围。打击宗教不容忍行为的斗争仍然应是所有国家的优先事项。只要有需要，欧洲联盟就将继续努力打击这一现象。

9. **Mozolina 女士**(俄罗斯联邦)说，俄国代表团关切地注意到，基于宗教或信仰的不容忍现象、特别是针对宗教少数群体的不容忍现象日益增多。俄罗斯联邦支持宗教间和文化间对话，并主张在每个国家的文明、文化和宗教状况范围内执行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A/C.3/72/L.38：宗教或信仰自由

10.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1. **Naur 女士**(爱沙尼亚)代表欧洲联盟介绍该决议草案。她说，促进和保护宗教或信仰自由作为一项基本人权，并在此基础上消除歧视，乃是欧洲联盟人权政策的重要支柱，也是欧洲联盟具体准则的主题。尊重多样性和相互理解对于创造有利于所有人充分享有宗教或信仰自由的环境至关重要。所有国家都需要

加紧努力，为思想、良心和宗教或信仰自由提供充分的宪法和法律保障，包括落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提出的有关宗教或信仰自由的建议。

12. 该决议草案是联合国《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的后续行动，是多年来伙伴之间建设性合作的结果。对案文作了少许改动，以鼓励各国为执行决议草案做更多的工作。在区域一级，欧洲联盟发布了关于执行欧洲联盟促进和保护宗教或信仰自由准则的详细指导说明。该决议草案若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将向国际社会发出又一个强有力的信息，即：需要保护这一基本人权。

13.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道尔、安哥拉、亚美尼亚、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佛得角、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冰岛、以色列、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黑山、新西兰、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拉利昂、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和乌拉圭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14. 决议草案 A/C.3/72/L.38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15.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6. **Oyarzun Marchesi 先生**(西班牙)代表德国和西班牙介绍该决议草案。他说，案文保留了先前就需要促进和保护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达成的共识。最新版本提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气候变化等妨碍充分实现这些权利的具体挑战。巧得很，该决议草案将在世界厕所日前几天获得通过；该纪念日与世界水日一起，着重提醒人们注意在充分实现这些权利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这方面仍需做的工作。全球人口中，有 12% 仍然无法获得饮用水，有 32% 仍然无法获得基本环境卫生服务，这一事实突出表明国际社会需要在这领域加紧努力。

1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安哥拉、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贝宁、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厄立特里亚、埃

塞俄比亚、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莱索托、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莫桑比克、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卢旺达、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内维亚、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南苏丹、瑞典、塔吉克斯坦、泰国、突尼斯、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瓦努阿图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18. **Moldoisaeva 女士**(吉尔吉斯斯坦)说，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基本上支持该决议草案，但认为最后案文欠平衡。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在谈判期间提出的一些建议没有反映在最后决议草案中，这意味着在非正式协商期间没有出席会议的代表团没有看到可替代目前案文的备选案文。因此，她提出了两项口头修正案，并呼吁第三委员会分别予以审议。

19. 第一项修正案是技术性的。在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中，本决议草案某些语言版本中“同时不影响”一语的翻译与两年前提交的决议(A/RES/70/169)不同。翻译之间的差异可能导致两种语言的不同解释，这对于大会决议来说是不可接受的。她提议将“作为促进逐步实现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一种方式，同时不影响国际水法包括国际水道法的问题，”改为“但有一项谅解，即：这与国际水法包括国际水道法问题无关”。

20. 她在提出第二项修正案时说，第 9 段中的“负有确保充分实现所有人权的首要责任”等字应改为“将继续在其境内促进充分实现所有人权”。会员国维护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义务应限于本国国情，而不应扩大到其他会员国的领土。该项修正案符合《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绝不会损害决议草案对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重视。

21. **Oyarzun Marchesi 先生**(西班牙)说，对案文提出口头修正案令人失望，该案文已经得到 100 多个会员国的支持。有关段落载有商定的措辞，而且已作为大会以往决议的一部分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各提案国与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举行了几轮双边协商，但没有找到折衷解决办法。

22. 对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的拟议修正案涉及修改先前商定的措辞，删除该段的相当一部分内容，包括提及逐步实现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的内容。尽管跨界水问题十分重要，但除一个代表团外，所有代表团都认为该段所载的措辞是适当的折衷解决办法，并欢迎提及国际水道法。未经适当协商就修改该段只会引起进一步的问题。

23. 对第9段的拟议修正案实际削弱了案文中提到人权义务的部分，大大偏离了几年前商定的反映《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的措辞。由于吉尔吉斯斯坦本身已批准《公约》，并须遵守该文书第二条规定的义务，因此第9段的措辞不能改变，其范围也不能缩小。一个代表团的利益不应损害会员国就必须促进和保护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达成的广泛共识。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本应通过适当机制在适当论坛上提出它的关切，而不应破坏在此重要问题上达成的共识。

24. 因此，该决议草案的各提案国不能支持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出于实质和程序原因而提出的两项修正案。他要求对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和案文第9段的拟议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并敦促所有代表团投反对票。

25.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可以放心的是，凡决议草案各语文文本之间存在差异，秘书处通过后就会对所有案文加以协调一致。由于案文通常以英文提交，所有其他语文文本都将与案文的英文文本保持一致，尽管通过后的决议所有文本具有同等法律价值。

26. **主席**说，有人要求对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提出的第一项口头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27. **Mahidi 先生**(奥地利)在表决前作投票解释性发言。他说，奥地利代表团出于程序和实质性理由反对拟议修正案。谈判的进行方式堪称楷模，所有代表团都不得不保持灵活性，以便达成共识。调解人竭力就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达成各方都能接受的折衷妥协；令人遗憾的是，却有人对此种努力提出质疑。

28. 奥地利代表团也反对拟议的口头修正案的实质内容。跨界水问题对许多代表团都很重要，并认为序

言部分第二十六段是适当的解决办法，因为它载有关于国际水道法的重要修饰语。拟议的修正案不会改进措辞，所作的解释也未能澄清为什么该款以前商定的措辞应当改变。出于这些原因，奥地利将投票反对口头修正案，并敦促其他代表团也这样做。

29. 会议对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提出的口头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摩洛哥、缅甸、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越南、也门。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比利时、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佛得角、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南苏丹、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津巴布韦。

## 弃权:

阿根廷、巴林、巴巴多斯、不丹、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柬埔寨、古巴、吉布提、埃塞俄比亚、加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科威特、马拉维、马来西亚、尼泊尔、新西兰、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东帝汶、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30. 口头修正案以 17 票赞成、106 票反对、33 票弃权而被否决。

31. 主席说,有人要求对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第 9 段提出的第二项口头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32. **Quiel Murcia 女士**(巴拿马)在表决前作投票解释性发言。她说,令人震惊的是,近 7.5 亿人无法获得水等重要资源,而水又受到人类活动和气候变化的双重威胁。水权对于充分享受生活和所有人权至关重要。会员国务必要增加获得这种资源的机会,解决水资源管理不善问题,并改善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第 9 段所载措辞取自于 2015 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草案。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是艰苦谈判的结果,反映了不同代表团立场之间的微妙平衡。该款是以《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为基础的——这一点不应忽视。巴拿马赞成保留第 9 段的现有形式,将对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提出的修正案投反对票。

33. 会议对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第 9 段提出的第二项口头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摩洛哥、缅甸、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越南、也门。

##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比利时、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津巴布韦。

## 弃权:

阿根廷、巴林、巴巴多斯、不丹、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柬埔寨、古巴、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牙买加、科威特、马拉维、马来西亚、尼泊尔、新西兰、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东帝汶、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34. 口头修正决议以 19 票赞成、105 票反对、31 票弃权而被否决。

35. 主席说,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进行记录表决。

36. **Oyarzun Marchesi 先生**(西班牙)说,该决议草案历来都是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得到所有区域的支持;109 个代表团对该案文的大力支持清楚表明了它的重要性。几年来,各提案国一直在努力达成有力的共识。水和卫生设施对所有代表团都很重要,这种理解不应因某一国家在某一特定问题上的国家利益而受到质疑。因此,西班牙敦促所有代表团对该决议投赞成票。

37. **Moldoisaeva 女士**(吉尔吉斯斯坦)说,表决结果表明对这一问题有着广泛的不同意见。今后,该决议草案只有解决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所关切的问题,才能达成共识。吉尔吉斯斯坦的关切是: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不应要求有关方面履行超出国界线的义务。

38. **Matlhako 女士**(南非)在表决前作投票解释性发言。她说,南非代表团赞赏该决议草案在处理水和环卫问题时保持了人权观点,并认为这些权利是相互关联和相互依存的,因为没有清洁和安全的水源,就不可能有足够的环卫设施。然而,南非感到关切的是,该决议草案将这些权利与发展权脱钩,这样做效果只会适得其反。《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承认发展是不可剥夺的权利,2016 年纪念发展权三十周年,就是对这一事实的明确重申。没有提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可受理性是一个根本弱点。序言部分第四段完全可以这样措辞:该决议试图在千年发展目标的基础之上发扬光大。南非还希望在执行手段方面使用平衡的措辞。最后,非正式协商期间表达的进步性措辞,草案定稿并未吸纳。因此,南非将对该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39. 会议对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

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苏丹、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津巴布韦。

反对:

吉尔吉斯斯坦。

弃权:

新西兰、南非、土耳其。

40. 决议草案 [A/C.3/72/L.39/Rev.1](#) 以 173 票赞成、1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

41. **González Serafini 先生**(阿根廷)说,阿根廷支持国际人权法的逐步发展,同时铭记核心国际人权条约

已成为该国法律制度的基本柱石，1994年宪法改革后，这些条约获得了宪法地位。阿根廷加入的各项国际条约承认获得饮用水和基本卫生服务作为保障健康和环境的手段的重要性。阿根廷明白，保障水权是国家的主要责任之一，是保障生命权和适足生活水准的先决条件。过去，阿根廷加入了关于此项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这是出于其主张以此方式通过决议的原则立场。正是出于这一原因，阿根廷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不过，它坚持认为，各国的义务仅在于保障其管辖区域内个人的用水权和卫生设施权，而不是针对其他国家而言。阿根廷还重申支持大会关于自然资源永久主权的第1803(XVII)号决议。

42. **Simp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但有一项谅解，即：该决议草案并不意味着各国必须履行它并未加入的人权文书所规定的义务。美国不是《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缔约国，其中所载权利在美国法院是不可受理的。水资源管理是一项不同于国际人权法的技术职能，因此序言部分第二十一段不应被理解为形成任何国际法律义务。

43. 美国不认为安全饮用水与生命权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也不认为一个国家保护生命权的法律义务意味着它必须解决可能威胁生命或影响生活水平的一般条件。安全饮水和卫生设施至关重要，这一点美国是同意的，但美国不接受该决议草案中提到的、特别报告员报告的所有分析和结论。

44. 美国要指出的是，虽然气候模型预测了自然灾害模式今后可能发生的变化，但在某些类型突发性自然灾害是否呈现可观察得到的趋势的问题上，科学界却是各执一词。最后，美国不同意该决议第2段，因为水和卫生设施权的定义仅仅以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和特别报告员的意见为基础，而此种措辞并未出现在国际协定中，也不反映任何国际共识。

45. **Mori 先生**(日本)说，日本代表团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因为它高度重视水和卫生问题。然而，投票并不是对日本立场作出预判；日本认为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属于不可剥夺的权利，但在此方面持审慎的态度。

决议草案 A/C.3/72/L.44/Rev.1：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46.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47. **Sandoval Mendiola 先生**(墨西哥)介绍该决议草案。他说，该决议草案应当是活的文件，切合实际，符合最新情况，并反映实地的挑战和现实，为会员国的努力提供工具及指导。该决议草案已得到扩充，提到尊重、保护和实现往往受歧视的少数群体成员的人权；提高了关于民间社会参与政府在反恐方面保护人权的措辞力度；并对在恐怖行为和反恐措施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行为加以谴责。他敦促所有国家根据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保护儿童免遭恐怖主义毒手。

4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49. 决议草案 A/C.3/72/L.44/Rev.1 获得通过。

50. **Simp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不承认人权法规定的防止恐怖主义或保护个人免遭恐怖袭击的义务，但敦促所有国家在反恐时遵守其国际法律义务。美国还认为，该决议草案要求提交新报告，这并不是对紧缺资源的适当利用。

51. **Mozolina 女士**(俄罗斯联邦)说，不得以任何理由为恐怖主义开脱，在努力保护人权的范畴内也不行。同样，不能允许任何人借言论自由之名、行煽动恐怖主义之实，因为此种煽动危及公众。

52. 反恐努力必须在保护人权和社会利益之间找到适当平衡点。特别是，联合国各机构应拨出足够的资源，用以处理恐怖主义活动对遵守人权的影响。此外，反恐努力方面的合作应纯粹由合法政府进行，而公开

或秘密支持恐怖分子的国家则应对恐怖行为的人权后果承担责任。

53. 在决议草案第 7 段中, 俄国代表团把人道主义行为理解为向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但与恐怖分子无联系的机构。

决议草案 [A/C.3/72/L.47](#):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54. 主席说, 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55. **Charrier 女士**(法国)代表阿根廷、法国和摩洛哥介绍决议草案。她说, 案文承认《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重要性以及强迫失踪委员会在防止和打击这一现象方面的作用。《公约》目的是帮助世界各地的强迫失踪受害者及其家庭成员, 而不论其区域或出身情况。要提高《公约》效力, 就需要在下列方面取得更多进展: 促进普遍加入《公约》, 以及鼓励缔约国承认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有权接受和审议来文, 与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相得益彰。

56.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伯利兹、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中非共和国、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印度、爱尔兰、意大利、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里、马耳他、墨西哥、蒙古、黑山、荷兰、尼日尔、挪威、帕劳、巴拉圭、秘鲁、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57. 决议草案 [A/C.3/72/L.47](#) 获得通过。

58. **Mori 先生**(日本)说, 强迫失踪是一种严重罪行, 是对个人尊严和人格完整的严重侵犯, 国际社会必须紧急处理此事。在这方面, 日本政府要求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立即归还从日本绑架的日本公民。

59. 必须提高对强迫失踪现状的认识, 并确保普遍和尽早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在这

方面, 日本代表团期望该决议草案将支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条约机构努力促进《公约》获得普遍批准。

决议草案 [A/C.3/72/L.51/Rev.1](#): 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

60. 主席说, 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61. **Konzett-Stoffl 女士**(奥地利)说, 在《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的 25 年之后, 该决议草案仍然具有高度相关性, 因为它为维护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规定了基本标准, 并继续成为联合国关于此问题工作的关键参考。《宣言》还为各国寻求管理其社会的多样性和确保不歧视提供了指导。

62.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亚美尼亚、伯利兹、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厄立特里亚、希腊、海地、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立陶宛、马耳他、黑山、荷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南非、瑞典、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乌拉圭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63. 决议草案 [A/C.3/72/L.51/Rev.1](#)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72/L.55](#):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

64. 主席说, 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65. **Mballa Eyenga 女士**(喀麦隆)代表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成员介绍该决议草案。她说, 该决议草案以大会第 [70/167](#) 号决议为基础, 对序言部分第三和第七段以及第 4 和第 10 段作了一些技术性修正, 使之跟上时代。

66. 此外, 增加了一个新的段落——第 5 段, 欢迎中心在发展和经济领域中的人权开展活动, 为此开展宣传和向该次区域各国、私营部门公司和企业提供指导, 以期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 包括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67. 该中心已开始在该次区域发挥关键作用, 会员国和各利益攸关方和伙伴越来越多地呼吁该中心在促进和保护人权领域开展活动。该次区域还面临其他挑战, 包括打击恐怖主义, 因此中非经共体呼吁传统伙伴、会员国、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向该中心提供财政支助。此外, 该次区域各国希望人权高专办设想的变革不会对该中心产生不利影响, 也不会对其存在提出质疑。大家希望该中心能够留在该次区域, 并希望其管理工作能与其他次区域中心保持一致。

6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加拿大、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吉布提、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卢森堡、马里、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尔、尼日利亚、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苏丹、突尼斯、乌干达和美利坚合众国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69. 决议草案 [A/C.3/72/L.55](#) 获得通过。

#### 行使答辩权发言

70. **Ri Song Chol 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日本代表就强迫失踪问题决议草案所作发言作出答复([A/C.3/72/L.47](#))。他说, 朝鲜代表团强烈谴责日本代表团的突然挑衅以及日本政府对朝鲜的持续政治化指控, 这一指控只是出于其自身利益。事实上,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已充分履行其承诺, 即: 在 2002 年《平壤联合宣言》和 2014 年 5 月两国在斯德哥尔摩会谈期间达成的协议框架内, 解决绑架问题。

71. 众所周知, 日本政府是世界上侵犯人权最严重的国家; 它是一个犯罪国家, 给朝鲜人民和亚洲及世界其余地区的其他人民造成了巨大痛苦。日本政府必须彻底承认其过去犯下的令人发指的危害人类罪行, 包括日本皇军对 200 000 朝鲜妇女的性奴役, 就此进行道歉并加以赔偿; 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已逾七载, 但日本迄今仍未这样做。

72. **Mizuno 先生**(日本)说, 关于绑架问题已获解决的说法与事实不符。他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

府履行承诺, 根据 2014 年 5 月《斯德哥尔摩协定》, 对所有日本人员(包括被绑架者)进行全面调查。

73. 日本长期以来一直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积极贡献, 即: 自加入联合国以来, 日本曾多次担任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74. **Ri Song Chol 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说, 朝鲜努力按照《斯德哥尔摩协定》解决绑架问题, 在此方面已经做了相当多的工作。如果日本抓住绑架问题不放, 那只是在维护它自己的政治利益, 以便在国内政治中赢得得分。只要日本不承认其过去的罪行, 也不对其罪行受害者作出正式赔偿, 它声称帮助促进和平与安全的说法就毫无意义。

75. **Mizuno 先生**(日本)重申,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的发言没有事实根据。

#### 议程项目 108: 国际药物管制(续)([A/C.3/72/L.8/Rev.1](#))

决议草案 [A/C.3/72/L.8/Rev.1](#):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6. 主席说, 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77. **Sandoval Mendiola 先生**(墨西哥)说, 大会是在大会第三十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七个专题领域基础上、优先考虑广泛处理毒品问题的最适当框架。大会也是在联合国内履行要在全系统进行协调的承诺的最佳论坛。

78.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巴西、布基纳法索、佛得角、喀麦隆、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卢森堡、摩纳哥、黑山、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79. 决议草案 A/C.3/72/L.8/Rev.1 获得通过。

80. 主席建议,根据大会第 55/488 号决定,委员会注意秘书长关于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报告(A/72/225)。

81.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27: 社会发展(续)(A/C.3/72/L.10/Rev.1)

决议草案 A/C.3/72/L.10/Rev.1: 白化病患者

82.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83. **Mhura 先生**(马拉维)代表提案国发言。他提请注意决议草案的几个关键方面,包括非洲白化病区域行动计划,该计划力求解决对白化病患者的攻击和歧视问题。他还回顾,除其他外,该决议草案鼓励会员国通过修订法律、适用法律和将肇事者绳之以法,终止暴力侵害白化病患者的行为、包括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不受惩处的情况。

84.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富汗、安哥拉、奥地利、伯利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冈比亚、几内亚比绍、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意大利、黎巴嫩、莱索托、马达加斯加、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大韩民国、塞内加尔、苏丹、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已加入成为提案国。

85. 决议草案 A/C.3/72/L.10/Rev.1 获得通过。

86. **Simp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加入了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但有一项谅解,即:这并不意味着各国必须加入自己并未加入的文书,也不意味着必须履行这些文书规定的义务。此外,决议草案中提到的国家义务是根据《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第一款解释的。人们认为,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在内的国际文书在解决污名化和暴力问题(包括针对白化病患者和所有残疾人的污名化和暴力问题)方面,是具有相关意义的。

87. 审查歧视残疾人现象的根源,可以大大充实今后关于如何应对白化病患者面临的各种社会和发展挑

战的讨论。各国应采取有效措施,尊重和包括白化病患者在内的所有人的基本自由。

(b) 社会发展,包括与世界社会状况以及与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有关的问题(续)(A/C.3/72/L.14/Rev.1 和 A/C.3/72/L.15/Rev.1)

决议草案 A/C.3/72/L.14/Rev.1: 国际家庭年二十周年及其后的后续行动

88. 主席说,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89. **García Paz y Miño 先生**(厄瓜多尔)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说,国际家庭年及其后续进程的目标仍然具有现实意义,决议草案鼓励各国政府继续尽一切可能努力实现这些目标。他对案文作了口头修订:把第 6 段中的“考虑提供”改为“提供”。

90.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阿塞拜疆和土耳其已加入成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

91. **Sandoval Mendiola 先生**(墨西哥)说,墨西哥代表团加入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但希望该决议草案反映人口变化和移徙等因素导致形成的各种家庭结构。

92. **Jürgenson 先生**(爱沙尼亚)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他说,家庭对加强社会作出了宝贵贡献,应制定政策支持家庭发挥这一作用。此外,在保护和促进家庭成员个人人权方面,各国应履行若干项国际法律义务。然而,所有以家庭为中心的政策都必须具有包容性。在世界各地,家庭正在随着经济和社会发展而变化。家庭是生机勃勃的、活的实体,政策讨论应反映这样一个事实,即:在不同的文化、社会和政治制度中,存在着各种形式的家庭。在这方面,欧洲联盟的理解是,决议草案中凡提到“家庭”一词,都体现此种包容性。

93. 令欧洲联盟感到遗憾的是,在联合国的讨论审议中,家庭概念仍然引发分歧。情况不应如此,因为所有代表团都承认家庭的价值及其对社会和人类发展的贡献。欧洲联盟将继续与合作伙伴进行建设性接触,以便就这一问题达成共识。

94.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3/72/L.14/Rev.1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3/72/L.15/Rev.1: 青年政策和方案

95. 主席说, 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96. **Coroa 女士**(葡萄牙)介绍该决议草案。她说, 青年问题贯穿各领域, 影响到所有会员国。因此, 该决议草案并不侧重于某一特定区域, 而是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青年发展行动和政策奠定了有益的基础。决议草案强调了《世界青年行动纲领》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之间的联系, 这两者为应对影响青年发展的挑战共同提供了机会。决议草案还承认青年代表对大会的积极贡献。

97.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匈牙利、印度、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已加入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98. **Non 女士**(圣卢西亚)介绍一项口头修正案。她说, 在第 10 段中, 在“根据他们不断发展的能力”等字之后, 应插入“在父母和法定监护人的适当引导和指导下, ”。该决议草案目前的形式意味着, 父母不比年轻人、照料者、教育工作者和保健提供者更重要。鉴于联合国对青春期少年的定义甚至包括年仅 10 岁的儿童, 因此决议草案应与《儿童权利公约》协调一致, 更加强调父母在养育子女方面的强有力的指导作用。

99. **Barro 先生**(塞内加尔)也代表该决议草案的其他提案国发言。他说, 非正式协商是公开、透明和包容

的; 在围绕对许多代表团至关重要的一个主题出现明显不同意见的情况下, 由此产生的案文体现了大家的共同点。如果圣卢西亚代表团的修正案是在非正式协商期间提出的, 塞内加尔代表团就会一如其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所表现的那样, 以开放态度与圣卢西亚进行接触。

100. 绝不能忽视决议草案的总体政治前景。第 10 段的任何内容都不应引起争议, 因为该段的措辞是以在最高级别商定并得到大会多项决议赞同的协商一致措辞为基础的。这样, 会员国就有相当大的余地来根据具体年龄段、国情和文化背景决定政策, 并使父母能够决定其参与儿童事务的程度。该段也与 1994 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第 35(b)段的措辞一致。此外, 如果要修改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信息的第 10 段, 不对关于优质健康教育和扫盲的第 9 段作出类似修改, 就会引发争议。他要求对拟议的修正案进行表决。

101. **Jürgenson 先生**(爱沙尼亚)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他说, 候选国黑山和阿尔巴尼亚以及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和潜在候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赞同他的发言。令人遗憾的是, 有人对公开和建设性的非正式磋商已详细讨论过的段落提出了口头修正案。该段的措辞很好地融合了大会通过的有关文件的实质性措辞, 以及对青年问题的各种意见的折衷妥协。虽然最后案文省略了爱沙尼亚代表团希望列入的一些内容, 但爱沙尼亚本着折衷妥协的精神, 还是加入了协商一致意见。欧洲联盟成员国将对拟议修正案投反对票。

102. **Bryan 先生**(加拿大)也代表澳大利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新西兰、挪威和瑞士发言。他说, 令人失望的是, 有人提出了一项修正案, 这会削弱过去两年在其他几项决议中关于两性平等的商定措辞。改变目前的措辞——这种措辞已经承认父母和监护人的重要性——有可能破坏谨慎达成的平衡妥协。加拿大代表团将对拟议修正案投反对票。

103. 应塞内加尔代表团的请求, 会议对圣卢西亚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巴林、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喀麦隆、

中国、科摩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利比亚、毛里塔尼亚、缅甸、瑙鲁、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新加坡、索马里、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伯利兹、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佛得角、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里、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南苏丹、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弃权: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不丹、埃塞俄比亚、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马拉维、马尔代夫、毛里求斯、摩洛哥、尼泊尔、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斯威士兰、东帝汶、图瓦卢、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

104. 口头修正案以 45 票赞成、99 票反对、20 票弃权而被否决。

105. 决议草案 A/C.3/72/L.15/Rev.1 获得通过。

106. **Lewis 女士**(圣卢西亚)解释投票立场。她说,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5 条,缔约国应尊重父母或于适用时尊重当地习俗认定的大家庭或社会成员、法定监护人或其他对儿童负有法律责任的人以下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以符合儿童不同阶段接受能力的方式适当指导和指引儿童行使该《公约》所确认的权利。该决议草案第 10 段的措辞去除了这一非常重要的告诫,并将父母和法定监护人的整体作用降为与法定照顾者、教育工作者和保健提供者结成伙伴关系。父母和家庭在指导儿童和青少年(联合国人口基金将其定义为 10 岁以上者)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圣卢西亚不同意第 10 段。

107. **Ahmed 女士**(苏丹)说,苏丹代表团不赞同决议草案中含有未达成共识的概念(如生殖健康)的段落。

108. **Simpso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不赞同决议草案第 8 段,认为这可能会促进未经相互商定的和自愿的技术转让。美国还对草案提到外国占领感到失望,因为这就没有必要地使得该决议政治化;并重申美国坚决致力于全面解决以巴冲突。令美国感到失望的是,该决议草案没有讨论关于青年作为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斗争伙伴发挥作用的青年政策和方案的重要性。

109. 美国将提及的义务解释为仅在国家承担此类义务的范围内适用。美国既不是《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缔约国,也不是其《任择议定书》的缔约国,其中所载的权利并不能由美国法院受理。此外,美国不同意该决议草案,因为它呼吁各国制定或加强具体的课程、教育方案、培训或服务,而美国的教育事项主要在由州和地方两级决定。令美国感到失望的是,该决议草案将劳动力市场危机归咎于气候变化,这过于简化了此种危机的成因。虽然气候变化理论上可能增加脆弱性,但目前看不到这种影响。

110. **Herrmann 先生**(罗马教廷观察员)说,罗马教廷代表团欢迎该决议草案的宗旨和总体意图,但感到遗憾的是,在促进和保护青年移民的人权和发展需要方面缺乏共识。此外,应当指出,有关段落(第 10 段)源

自关于某一特定问题的具体宣言在特定背景下的商定措辞。沿用此项措辞时断章取义，放在决议草案中未经适当修正，亦无主权条款。因此，罗马教廷希望对决议草案所用的概念提出一些保留。罗马教廷认为“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性和生殖方面的保健和保健服务”适用于全面的健康概念，不包括堕胎，也不包括有机会获得堕胎或堕胎药物。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方面的“全面教育”一词，罗马教廷重申了国际文书规定的父母在教育 and 养育子女方面的首要责任和优先权利，包括宗教自由权。

111. **Yesod 先生**(以色列)说，以色列政府对其青年进行投资，特别是以色列驻联合国代表团制定了一项广泛的青年代表方案。虽然以色列支持决议草案中讨论的大多数重要的青年问题，但案文载有不相干和政治化的措辞。以色列敦促调解人和力求促进青年参与的其他代表团考虑这一点，并希望在今后审议该决议草案时，略去此种有害的、政治化的措辞。

112. **Alkadi 先生**(沙特阿拉伯)代表埃及、也门、伊拉克和利比亚发言。他说，青年占沙特人口的一半以上，因此在制定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战略时考虑到了青年。鉴于青年至关重要，沙特阿拉伯加入了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但不同意第 10 段，因为该段没有提及《儿童权利公约》第 5 条规定的父母对其子女教育的适当指导。第 10 段不应遗漏这一规定，因为它涉及男女青少年，其中许多被归类为儿童。沙特阿拉伯将以符合其国内法和国际义务、主要是《儿童权利公约》的方式执行该段。

113. **El Hacen 先生**(毛里塔尼亚)说，毛里塔尼亚代表团对圣卢西亚提出的决议草案修正案投了赞成票，因为父母在指导和教育子女方面的作用是无可争辩的，不能与其他行为者处于同一层次。因此，决议草案第 10 段使用的措辞是不恰当的，毛里塔尼亚不赞同该段和决议草案中与该国国内法相冲突的其他概念。

下午 1 时 5 分散会。